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 八次会议召开通知于2024年1月24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及其他相关出席 人员, 并于 2024年1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 张海林先生召集并主持,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,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人,全体董 事均现场出席会议,公司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 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,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:

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子公司向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的议案》

经审议,为满足日常经营周转的资金需求,同意公司子公司海南瑞泽双林建 材有限公司、三亚瑞泽双林混凝土有限公司分别向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 简称"海南银行") 申请贷款人民币 1,000 万元, 期限 12 个月。贷款用途为用于 采购原材料等经营性资金周转。最终贷款金额、期限、利率等具体内容以海南银 行实际审批为准。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签署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法律文件及办理 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抵押、质押及担保事宜。

上述贷款的抵押、质押及担保方式如下:

1、公司提供位于三亚市崖城镇创意产业园区 A41-1/2 地块,面积为 66,666.52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(权证号:三土房(2013)字第00797号)及地上工业房产 (不动产证书: 琼(2023) 三亚市不动产权第 0005336 号、琼(2023) 三亚市不 动产权第 0006678 号)作为第二顺位抵押担保; 2、公司提供位于三亚市田独镇迎宾大道 09-11-3 地块 17,272.36 平方米土地及地上建筑物面积 3,641.58 平方米房产(土地房屋权证号: 三土房〔2010〕字第 04894 号)作为第二顺位抵押担保; 3、子公司海南瑞泽双林建材有限公司澄迈分公司名下房产(权证号: 琼〔2021〕澄迈县不动产权第 0002139 号)、(权证号: 琼〔2021〕澄迈县不动产权第 0002140 号)作为第二顺位抵押担保; 4、子公司琼海瑞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名下房产(房产证号: 海房权证海字第 26375 号; 土地证号: 海国用〔2009〕第 0946 号)作为第二顺位抵押担保; 5、公司、张海林先生、张艺林先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之间担保额度的 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债务性融资计划的议案》,本次贷款、担保金额在上述额度内, 因此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: 8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, 表决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二十九日